

# 新北市崇光女中一〇四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九週班會通報 宣導事宜 104.10.23

※為節能減碳，本通報每班乙份公布於各班公佈欄或至崇光校網首頁 <http://web.ckgsh.ntpc.edu.tw/>→校園公佈欄查閱。

學務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請同學於第八節、第九節放學後三十分鐘內離校，勿在校內逗留，近日發現同學放學時音量過大，嚴重影響留校晚自習同學及鄰居安寧，經勸導不聽扣風紀秩序成績。</li> <li>2. 班際競賽欲在放學後留校加強練習者，需提前完成申請作業，同時注意練習時的音量。</li> </ol>
訓育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凡學生參加校外服務學習活動，請於服務前完成「校外服務申請表」，表格請學校網頁自行下載〔校網首頁→行政處室→學務處→檔案下載→<a href="#">學生校外服務學習活動說明暨家長同意書.pdf</a>〕，填寫後請家長簽章→導師→訓育組；完成服務後兩週內將申請表及志工卡送交訓育組審核時數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li> <li>2. 10月29日(四)中午12:20~12:50，於文匯樓B1護理教室舉行，才藝競賽抽籤及賽前說明，請高一、國一班級代表一人出席。</li> </ol>
生輔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本學期住宿生座談會擬訂於 104 年 10 月 28 日(三)第八節假恩寵樓 1 樓生命教育中心舉辦，請全體住宿生準時與會。</li> <li>二、本市某私立高中學生近期因邀約朋友至汽車旅館聚會慶生，致發生吸用毒品案，請同學慎選朋友，並勿隨意進入汽車旅館或其他陌生複雜場所，以免衍生憾事。</li> <li>三、申請留校同學務必先向家長完成報備，以免家長擔憂，請導師於簽核時協助叮嚀提醒。</li> <li>四、所謂放學是揹書包回家，每位同學放學時間不一樣，再次提醒同學遵照自己的放學時間離校，若因補救教學等原因須留校，需自行安排好晚餐，不可藉機外出購買外食，或由家長以外人士代送、或由已放學同學代購送進校園，違者依校規懲處。</li> <li>五、反詐騙宣導：遇可疑電話不好奇、不回撥，遇恐嚇電話請立即向家長或導師通報，不要隱瞞。提醒同學個人電話、住址不可任意提供給補習班，以免遭有心人士利用。</li> <li>六、近日發現外校學生在本校校門附近聚集等候同學，提醒同學放學後務必立刻返家。與他校同學相約，請先向家長報備同意，以免家長擔憂。</li> <li>七、請同學依現況完成假卡、榮譽卡個人基本資料的填寫，並且使用深藍色系的原子筆寫清楚，違者扣榮譽卡一格。</li> <li>八、民眾及部分家長反映本校三民路上交通狀況混亂壅塞，請同學及家長配合：(1)騎乘自行車請禮讓行人先通行、行人穿越道上不能騎自行車，請下車牽車，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行駛，依規定兩段式左(右)轉、行駛時，不得爭先、爭道、並行競駛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駕駛，遵行行車秩序規範。(2)請同學轉告開車接送家長上、放學(含晚自習下課)時間，勿在校門口迴轉及占據車道，造成交通阻塞。另車輛臨停切勿堵住巷弄或大樓停車場，以免造成附近居民的不便及困擾。(3)本校同學務必行走天橋，腳受傷或行動不便者，需檢附證明提出申請。為自身安全，請勿貪圖一時之快，任意穿越馬路，一經發現，一律扣 10 格榮譽卡或記警告處分以為警惕。(4)走路靠邊走，並排以 2 人為限，不影響其他用路人權益。(5)在人行道上等家長接送同學，務必靠人行道左右兩側等候，勿佔用中間通道，以利他人通行。</li> <li>九、第 6-7 週風紀競賽成績：第一名 高三智、高二平，第三名 高三仁。</li> </ol>
生教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時序入秋，恩寵樓風大，請同學進出教室隨手輕聲關門！</li> <li>2. 蒸飯箱溫度甚高，請各班同學務必注意蒸飯箱使用安全！</li> <li>3. 交通安全維護事項：(1)上下學校外行走，切莫低頭滑手機，以維人身安全。(2)穿越校門口正門馬路請務必走天橋，早上由國中部側門進入校園務必遵守交通號誌，切莫為趕時間而逕行穿越馬路。</li> <li>4. 校園安全維護事項：(1)東北季風時分，降雨時日增多，校園路面容易濕滑，請同學小心行走，尤需注意勿任意追趕奔跑。(2)放學後請儘早離校，若有公差勤務或接受老師輔導而留校，一定要稟告家長；叮嚀同學。(3)恩寵樓創世紀廣場邊緣，部分路面有落差，請同學小心行走。(4)操場工程持續進行，嚴禁同學行走於操場草皮邊緣的紅磚上。傍、夜晚時分，往來於恩寵樓、文匯樓間，亦請務必利用合作社前走廊行走。</li> <li>5. 10 月 26 日(一)第一節週會時間為國中部交通安全宣導，請國一、二各班班長於 7:55 帶領全班同學至禮堂就位完畢。</li> <li>6. 國中部學月風紀競賽核給榮譽章作業於 10 月 23 日中午前截止，凡未依規定的班級或個人均依規定視為放棄核章的機會。</li> <li>7. 落實「言語溫和、舉止端莊」：(1)同學們在進出校門時，多能問早道好或以微笑表示禮貌，除繼續保持外，並期待同學能擴及至日常生活中，在校園中遇到修女、校長、主任、老師們都能注意禮潔。(2)本月在餐廳用餐的班級多能注意用餐禮儀，但是本週卻發現有零星站著用餐或邊走邊喝湯或飲料、吃水果、大聲喧嘩等情事，請同學務必留意自己的言行舉止。</li> <li>8. 請同學即日起務必上網確認個人本學期出勤狀況，查詢路徑【校網首頁】→【網路資源】→【成績與出勤查詢】→【學生版】→輸入【學號及密碼(身分證字號，英文字大寫)】→【登入】→【出勤記錄】，洽詢請至學務處。</li> </ol>
體衛組	<p>〈健康小標語：共享清靜新環境，向菸說不。〉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教育部體適能推動「跑步大撲滿」計畫及體適能護照登錄，請同學們踴躍參加，網址 <a href="http://passport.fitness.org.tw/">http://passport.fitness.org.tw/</a>。</li> <li>二、近日操場開始施工，請打球及慢跑同學注意安全，以免造成運動傷害。</li> <li>三、再次提醒各班體育股長及借用器材同學，借用時請務必登記並確實完成借用程序。</li> <li>四、各班打掃時務必注意教室地板及走廊黑點清除。</li> <li>五、早自習時請各班派同學至外掃區檢查是否髒亂，維持校園環境整潔，並避免影響該班級整潔競賽分數。</li> <li>六、第 7 週整潔競賽成績：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【國中部】第一名：國二信、第二名：國一義、第三名：國一平、優良：國二誠、國二義、國一誠</li> <li>【高中部】第一名：高一平、第二名：高三勇、第三名：高一義 高二義、優良：高三仁、高一和、高一智</li> </ul> </li> </ol>
輔導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一、二年級的輔導股長務必按時完成輔導處的輪值工作，請在每週排定的時間到輔導處報到。學期末將統計完成次數，視工作完成程度給與獎懲。</li> <li>2. 輔導處於 10 月 26 日週會時間辦理心理衛生講座，參加對象為高一，請高一各班在下週一 7:55 前到演藝廳集合。</li> <li>3. 輔導處刊物「同心園」已經公告在輔導處網頁中，文章獲刊登的同學可下載檔案，做為生涯檔案或備審資料的作品。請到以下網頁下載：崇光首頁/行政處室/輔導處/處室概況/過期同心園，或是網址 <a href="http://web.ckgsh.ntpc.edu.tw/news/u_news_v1.asp?id={D20C7190-2886-401C-9530-F180C0F8A3B6}">http://web.ckgsh.ntpc.edu.tw/news/u_news_v1.asp?id={D20C7190-2886-401C-9530-F180C0F8A3B6}</a></li> <li>4. 大學在寒假中將會辦理各科系的營隊活動，由大學部學長帶領育樂活動，並介紹科系學習內容。請高中部同學踴躍參加，以增進對各種科系的認識。即日起開始報名，各營隊的活動資料請上網查詢：崇光首頁左側/相關連結/大學科系營隊一覽表。</li> </ol>
總務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為杜絕孳生病媒蚊，請各班隨時清理教室及外掃區積水處，如盆栽內及盆栽底盤、水盆、水桶、花瓶、飲料罐、地板…等。</li> <li>2. 高一、高二教室新安裝之手觸式投影機及滑軌式白板，目前僅提供投影功能，請同學多加愛惜維護公物。</li> <li>3. 教務處將安排時間教導高一、高二同學如何使用手觸式投影機及滑軌式白板，完成後方可正式使用。</li> <li>4. 請注意：(1)領用文具、購買物品時間：8:45~9:00、14:50~15:20。(2)購買冬季校服時間：每週二、四 9:45~10:00、13:45~14:00。</li> </ol>
國際教育組	<p>2015 年接待韓國姐妹校-聖母女高活動開始了，有意接待的同學請上校網公佈欄下載表單。</p> <p>招待時間：2015.12.17-20(三天公假)。招募名額：20 人。</p> <p>招募順序：(1)有意參加 2016 年 5 月姐妹校回訪姐妹校者、(2)高一、(3)國三直升班、(4)有意願接待者(家住新店區優先)。</p>

